

鐵路條例（第 519 章）

（根據第 22(1)條規定所發的命令）

沙田至中環線

批准暫時封閉部分世運道和宋皇臺道

本人現行使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所授予的權力，根據《鐵路條例》（第 519 章）第 22(1)(a) 條的規定發出命令，批准在 2013 年 2 月 1 日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期間—

- (I) 暫時封閉部分介乎德高道及幸運道的世運道路段，有關範圍在第 SCL/G19/0010/1 號圖則上以杏色標明；以及
- (II) 暫時封閉部分介乎幸運道及宋皇臺道與北帝街交界處以東南約 60 米處的宋皇臺道路段，及部分介乎譚公道及宋皇臺道與北帝街交界處以東南約 60 米處的宋皇臺道路段，有關範圍在第 SCL/G19/0010/1 號及第 SCL/G22/0010/1 號圖則上以黃色標明。

本人並根據第 22(1)(c)條的規定公布，在 20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期間，上述道路部分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，或在該等道路部分或其下或其上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，須視乎情況予以終絕、修改或限制。

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（運輸）潘婷婷

2013 年 1 月 11 日